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機關地址：屏東市棒球路 11 號

電話：(08) 7535255 分機 3508

傳真號碼：(08) 7553094

承辦人：觀護人 鄭博介

屏南社勞機構座談 執行及溫馨故事分享

為強化與社會勞動執行機構橫向聯繫功能，屏東地檢署於 101 年 9 月 21 日上午 10 時，假枋寮鄉東海社區發展協會活動中心，辦理屏南區社會勞動機構座談會，藉由此項會議，將最新的社會勞動法令政策向社勞機構宣導，並藉社勞機構經驗分享，交流彼此執行心得，俾使該制度更加健全，以實踐柔性司法的內涵。

枋寮東海社區發展協會係於民國 82 年成立，現任理事長李英哲先生，係一位自幼替人放牧的牧童，憑著苦讀及奮發向上的精神，一路從工友爬昇至鄉公所財政課長乙職。94 年退休後，憑藉著一股為鄉里服務的熱誠，擔任社區理事長，並以「提高社區生活品質、協助兒童學習成長、強化家戶守望相助及為年長者創造活動空間」為社區發展目標，更爭取經費補助興建社區活動中心，提供居民集會及講習使用，更利用此場地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開辦愛心團膳、開闢有機農園等，使社區老人得以在溫馨、關懷的環境下得到妥善照顧，惟有感於社區庶務繁雜，於去年向本署申請成為社會勞動執行機構，在社會勞動人的協力下，不僅社區環境變乾淨了，各項社區活動都可看到社會勞動人忙進忙出的身影，不僅使社會勞動人能夠藉由付出自己的勞力來服務社會，讓其知道自己的過錯能夠彌補；相對而言，民眾對社勞人印象也不再侷限於「犯罪受罰」的觀念，而是看到社勞人辛勤付出的成果。本次座談會除了東海社區分享其執行經驗與心得外，更邀請社勞人「大慶」及「阿文」分享執行社勞迄今的感想。

截至今年 8 月份為止，已有 138 個鄉（鎮）公所、法人機構、社區發展協會，成為屏東地檢署社會勞動執行機關。許多符合 6 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罰金易服勞役期間 1 年以下資格的受刑人，經聲請獲檢察官審查核准後，以提供無酬的勞動服務方式來折抵刑期，並以履行 6 小時勞動服務折抵 1 天刑期為原則辦理。今年 1 至 8 月份屏東地檢署在易服社會勞動方面，已執行 3 萬 546

人次，履行總時數達 22 萬 5 仟 233 小時，在政府各項預算緊縮的現況下，社會勞動人力的有效運用為各機關及公益團體節省了相當可觀的人事費用。迄今屏檢在裁准易服社會勞動方面，以酒後駕駛致公共危險案件居多，其次為詐欺、竊盜、傷害與偽造文書等。絕大部份社會勞動人在機構督導愛心、耐心指導下，執行期間均能展現高度的服務熱忱與任勞任怨、無怨無悔的精神，在在令人敬佩與感動，除落實了在地的服務精神，更發揮了社會勞動回饋社會的最大效益。



檢察長羅榮乾親臨主持並致詞



東海社區李英哲理事長向檢察長介紹社區各項工作成果及製作的手工藝品